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致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度淮安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物业服务框架协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度淮安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物业服务框架协议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永源生活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786.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95.6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6年度淮安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物业服务框架协议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永源生活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786.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95.6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永源生活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08日